

菲利普·拉金爱情诗的伦理诉求

Ethical Appeal in Philip Larkin's Love Poems

陈 晞 (Chen Xi)

内容摘要：菲利普·拉金是 20 世纪英国杰出的诗人，而爱情是其诗歌讴歌的重要主题之一。本文从文学伦理学批评角度，重点分析了拉金的爱情诗从自然情感到道德情感的转化过程，解构其诗歌中隐含着的理性意志与自由意志之冲突以及诗人在爱情和婚姻之间做出的伦理选择。拉金爱情诗歌在其创作三个阶段的不同特点，折射出现代人的理性意志和自由意志在性与爱、心灵与身体方面的对抗与平衡，同时，拉金在爱情、婚姻方面的伦理焦虑的诗性表达，揭示了社会转型时期及伦理重构的过程中人们对爱情及两性关系方面的伦理诉求、思考和伦理选择。

关键词：菲利普·拉金；爱情诗；自然情感；道德情感

作者简介：陈晞，博士，湖南大学外国语学院教授，主要从事英美文学研究。本文为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文学伦理学与文本研究”【项目批号：13AWW001】，以及作者本人主持的国家社科基金项目“菲利普·拉金研究”【项目批号：12BWW039】和 2013 年湖南省社科基金项目“英国诗歌的伦理导向研究”【项目批号：13YBA387】的阶段成果。

Title: Ethical Appeal in Philip Larkin's Love Poems

Abstract: Philip Larkin is one of the most distinguished British poets in 20th Century, and love is an important theme of his poetry. This article,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Ethical Literary Criticism, analyzes the transformation of love in Larkin's poetry from natural emotion to moral emotion by deconstructing the entailed conflicts between rational will and free will as well as the consequent ethical choices in love and marriage. Larkin's love poems in the three phases of his writing career incarnate the confrontation and balance between rational will and free will when people deal with love and sex, as well as with body and soul. By depicting the ethical anxiety in a poetic way, Larkin reveals people's ethical thinking on love and gender in the process of ethical reconstruction and social transformation.

Key words: Philip Larkin; love; natural emotion; moral emotion

Author: Chen Xi is Professor at the School of Foreign Studies, Hunan University

(Changsha 410078, China). Her major research fields are English and American literary studies. Email: chenxi@hnu.edu.cn.

爱是诗歌永恒的主题，同样，爱的主题贯穿了拉金整个诗歌生涯，“拉金可以被称作爱情诗人，因为他的诗歌主题是爱”（Rajamouly 104）。虽然拉金一生未婚，但是他终其一生都在对爱苦苦追寻。拉金在接受约翰·海芬顿的采访时声称：我认为唯一能拯救我们的就是爱，无论是从单纯的生物学角度还是从对生活馈赠的角度而言，爱让生活更为美妙（Whalen 13）。爱，是拉金生命的动力，生活中的氧气，诗歌的灵感源泉。

爱可以定义为对某人或事的深挚情感。从人与人之间的伦理关系来看，爱是衍生自亲人之间由血缘而产生的关爱和血脉之情，如母爱、父爱、兄弟姐妹之亲情；亦可为衍生自性欲与情感上的吸引力，例如：情人之间的激情和爱恋；此外，还可能为衍生自惺惺相惜与相互钦佩之情，例如：朋友之间的彼此忠诚和友爱等等。母爱和亲情是以理性意志形式表现出来的情感，是一种道德情感（聂珍钊 250），而男女之激情受动物性本能的驱使，是一种自然情感，它是“不受道德约束的一种生理和心理反应”（聂珍钊 280）。这种由人的性本能驱使而产生的激情，是兽性因子的外化，而只有当这种原始的自然情感受到理性制约，使当事人的行为合乎伦理道德规范时，才能实现灵与肉的结合，并且“人的理性力量使他能通过和客体发生能动的联系，透过事物的表面抓住它的本质，人的爱的力量使他冲垮他与别人分离的围墙并去理解别人”（弗洛姆，《弗洛姆著作精选》165）。其实，不论男女之间两情相悦的激情还是生死不渝、情投意合的爱情，都是人性因子和兽性因子在伦理选择过程中形成的不同组合，只有当理性力量和自然情感相结合时，男女之间的自然情感——激情——就升华成为道德情感——无私永恒的爱情。从拉金的诗歌创作生涯来看，他的爱情诗历经了早期对自然情感的书写、中期对自然情感与理性意志的思考，以及后期对升华为道德情感的爱情的讴歌。

一、《北方的船》：自然情感的书写

20 世纪中期饱经两次世界大战离乱的现代人似乎渐渐疏远了浪漫，在这样的伦理环境中，早期的拉金在世风中迷离，他用心呼唤爱情，同时，又对之产生怀疑，以为爱等同于激情和性爱，于是，他把对这种爱的独特体验用柔美而内向的叶芝式修辞表达出来。在牛津读书时期，拉金沉迷于叶芝的浪漫主义诗风，把个人生活延展为象征化的“所思/所感”。他的第一本诗集《北方的船》（1945）就是“叶芝对爱情、性苦闷和死亡的执着的感伤化的翻版”（Motion, *Philip Larkin* 34），流露出一对青年人对爱情的梦幻般向往和对爱的实质的探索。

在从来没有情感经历的拉金早期诗作中，诗人将爱情等同为激情，其实，由激情主导的爱情就是一种自然情感，是由“性欲导致的对爱情的追求”（聂珍钊 280）。由性吸引或性行为激发的感情，“此类爱情本质上就是转瞬即逝的。两个人彼此愈熟悉，他们的结合就愈将丧失其神奇魅力，直至最后相互间的反感、失望和厌恶情绪把残存下来的激动兴奋一扫而光”（弗洛姆，《爱的艺术》5）。拉金早期作品中着墨描述了这类爱情，认为这种情感是“苍白无力的、无意义的、失败的”（Rajamouly 105），比如，他在“如果手能放你自由，我的心”如是感慨道：

爱是海市蜃楼，还是奇迹，
你的嘴唇探向我：
太阳像要把戏的杂耍球，
它们是伪装还是迹象？（33）^①

拉金把这种自然情感的“爱”比作每天太阳的升起：每天升起的太阳看起来像是变戏法者的杂耍球，有时阳光灿烂，有时半掩在云中。通过这个比喻，诗人暗示：由自然情感主导的爱情虽然表现形式各不相同，但是它和杂耍球一样是骗人的，和海市蜃楼一样是短暂。接着，拉金写道：

照亮阴霾，我突然而至的天使，
用你的胸和额头驱散恐惧，
我紧抱着你，现在和永远
因为永远永远就在当下。（33）

这一诗节继承了文学 *Carpe diem*（只争朝夕，及时行乐）的传统。诗人呼唤丢弃恐惧，拥抱爱情。诗人并没有言明何种恐惧，这种恐惧可能是对未来不确定性的恐惧，也可能是对爱将带来的伤害的恐惧，但是不管怎样，相爱的这一刻才是最珍贵的，不在乎天长地久，只在乎曾经拥有，“因为永远永远就在当下”。由于没有情感经历，拉金从他父亲那里耳濡目染了大男子主义作风，因而，他界定的爱情是肉欲的、短暂的、自私的，这种“由人的本能导致的情感在伦理选择中以一种自然意志或自由意志的形式体现出来，属于自然情感或自由情感”，由于这种自然情感“是人的兽性因子的外化，是自由意志的体现”（聂珍钊 280），所以男人只关注自己性爱的即时满足，不愿意受伦理道德的约束。这首诗所表现的大男子主义还表现在诗歌的表现手法上。诗歌的叙述人是以男性的口吻叙述的，叙述人在描写恋人的时候，着力渲染“胸”、“额头”，暗示着诗人认为情人之间除了肉体亲密以外，不可能存在精神层面的关系。

拉金的另一首诗“我梦到一片狭长的沙洲”同样描写了自然情感的爱情：

我梦见一片狭长的沙洲
 海鸥在海浪上翱翔
 扑打绵延数英里的沙丘；
 风儿爬上洞穴
 撕裂开一座黑色的花园
 园中黑色的花朵已经凋零，
 环绕着我们安歇的房舍，
 紧闭的窗帘和一张床。

熟睡中，你把我唤醒
 漫步在凄冷的海滨
 没有记忆的夜晚，
 直到你的声音放弃我的耳朵
 直到你的双手缩回
 我没有了泪水，
 沿着砖砌的街道一样的大海
 和洒满星星的寒丘。 (26)

拉金在第一诗节，制造了一个爱的海市蜃楼：“我梦到一片狭长的沙洲 / 海鸥在海浪上翱翔 / 扑打绵延数英里的沙丘”。现实的“风”打碎了诗人的幻觉，拉金早期诗作中“风”多象征一种现实的、不可抗拒的力量：风撕裂黑色的花园，吹落黑暗中的花瓣。风环绕着恋人歇息的房舍，暗示了不祥之兆笼罩着这对沉醉在温柔乡里的恋人。第二诗节，描写的是爱情的破碎，“你”把我从甜蜜的梦中唤醒，暗示自然情感是不会长久，而在两性关系中，女人比男人更清醒，是受骗较少者（“受骗较少者”）。既然这种爱是短暂的，分手并不一定就是伤痛，虽然耳边再也听不到“你”的声音，“你”的双手已缩回，但是“我”没有流泪，独自走上自己的道路。从这一首诗可以看出拉金年轻时的两性伦理观：他不相信天长地久的爱情，男女吸引、相爱是受到自然情感驱动的结果，是斯芬克斯因子中兽性因子的控制下做出的伦理选择，所以当男女相互间物理吸引的感觉已逝，就应该放手，分道扬镳，不要受到任何道德的羁绊。

《北方的船》中大多数爱情诗歌都是描写分手的情人或者是单相思的恋人。这些诗歌表明诗人在处理逝去的爱情做出的伦理选择：自然情感的爱情是转瞬即逝，应该珍惜在一起的短暂时光，当对恋人不再有怦然心动的感觉时，表明爱情已不存在了。没有了激情的情人们就应该分手，而理想的分手

就是从情人过渡到相敬如宾的朋友。为什么会有这种伦理选择呢？因为拉金认为女人一旦和男人建立亲密的关系，“她们总是希望男人向她们表示爱意和忠心，最主要的是，她们要觉得自己‘拥有’你——或者你‘拥有’她——我最恨这样”（Motion, *A Writer's Life* 190）。拉金不愿意被爱的名义束缚，所以他说：“我担心我无法拥有任何人们称作‘爱’的那种感情”（Motion, *A Writer's Life* 138）。正因为拉金不愿意被女人束缚，他心目中的理想女性是拥有独立人格、独立思想的现代女性，这类独立女子不把感情作为依附于别人的筹码，当爱情不再的时候，她们忠实于自己的情感，坦然面对，理性地分手。正如这样的女性只存在于诗人的幻想一样，这种从男性利益出发的功利性爱情也只是诗人的幻想。在“亲爱的，如今我们只能分离”这首诗中，拉金写道：

亲爱的，如今我们必须分离：不要让它
变成灾难，带来苦痛。以往
总是有太多的月光和顾影自怜：
让我们将它结束：既然
太阳从未在天空如此昂然阔步，
心儿从未如此渴望自由，
渴望踢翻世界，鞭挞森林；你和我
不再拥他们于怀；我们只是空壳，听凭
谷子正奔向它方。

有遗憾。总是，会有遗憾。
但这样更好，我们的生活放松，
象两艘高桅船，鼓满了风，被日光浸透，
在某个港口分别，朝着既定的航向，
挥手作别，直至从视线中消失。（29）

当爱的感觉消褪，两人在一起不再快乐而“顾影自怜”时，就应该分手。正因为激情是不可能长久的，所以恋人之间的分手便是注定的。纵然分手有遗憾，但是做出分手的伦理选择比选择勉强在一起“更好”，分开后生活会更“放松”，所以，曾经的恋人就应该轻松地“挥手作别”，各奔自己的人生路。

《北方的船》这部诗集里的爱情诗几乎都否认天长地久的道德情感，认为男女之间只存在激情——自然情感，因为“这种男女之间突如其来的、奇迹般的亲密之所以容易发生，往往是同性的吸引力和性结合密切相关或者恰恰是由此而引起的。但这种类型的爱情就其本质来说不可能持久”（弗洛姆，

《爱的艺术》6)，所以这种情感是短暂、自私、不可靠的。这部诗集里的诗歌表明了作者在对待自然情感时做出的伦理选择：既然男女之间的激情是短暂的，激情过后，就不应该以“爱”的名义来束缚对方，就应该潇洒分手，“挥一挥衣袖，不带走一片云彩”。拉金为什么会做出这样的伦理选择是由他所处的伦理环境所决定的：拉金在牛津大学求学期间，弗洛伊德的性伦理在大学中盛行，而弗洛伊德在两性和爱情伦理方面特别强调性欲在两性之间的驱动作用，认为爱情是出自男女之间的性吸引，因而，拉金在青年时期的诗歌诠释了一种颠覆性的爱情观：放弃道德主义的原则，奉行功利主义和男权主义的原则。

二、“受骗较少者”的伦理选择

在拉金的创作早期，没有爱情经历的诗人以虚无主义的态度质疑真爱的存在，然而，在他的创作中期，也就是“受骗较少者”的创作期间，拉金在现实生活中遭遇到爱情的困惑，而拉金又曾宣称“为自己也为别人保存我所见 / 所思 / 所感的事物（假如我可以如此表述一种混合而复杂的经验的话）既为我本人也为别人，不过我觉得我主要是对于经验本身的责任，我试图使它不致被遗忘……我的诗作大多与我自己的私生活有关”（Enright 77），所以，这部诗集的诗歌记载了拉金与女性的交往，诘问以结婚为目的所谓理性爱情，反映了诗人在爱情、责任和婚姻之间艰难的伦理选择。

作于 1950 年 5 月的“如果，亲爱的”真实再现了拉金和初恋情人露丝订婚这段时间的心里路程以及诗人在做出是否结婚这个伦理选择时的矛盾与纠结。虽然拉金爱露丝，但是拉金父母的婚姻给拉金的心里留下阴影，“我唯一最清楚的婚姻（我父母的婚姻）糟透了，我永远也不会忘记”（Motion, *A Writer's Life* 151），“拉金最大的担心是如果他结婚就有可能像其父母一样让爱在婚姻中结束”（Motion, *A Writer's Life* 119）。因此，“如果，亲爱的”一开始就描写和“我”交往的女孩“像爱丽丝”一样。爱丽丝是英国作家刘易斯·卡罗尔童话故事中的主人公。爱丽丝从兔子洞进入一处神奇国度，在探险的同时不断认识自我，不断成长，但是小说的最后却是爱丽丝猛然惊醒，发现原来这一切都是自己的一个梦境。拉金把恋人比作爱丽丝是别具匠心：其一，这个想和“我”结婚的女孩可能头脑里充满了对婚姻童话般的美好憧憬；其二，梦想结婚的恋人最后将如爱丽丝一样，发现原来一切都是一场梦：关于婚姻的美好都是少女自己的幻想。于是，这首诗歌的叙述者提醒这位姑娘婚姻不是她想象的梦幻般的仙境：

她不会找到仙境中的桌椅，
没有红木爪足餐柜，
以及泰然自若的余烬。

酒柜中没有美酒，没有舒适的炉边椅，
 书架上没有安息日读的小字体书，
 没有酗酒的男管家，慵懒的女仆。 （72）

“红木爪足餐柜”是维多利亚式客厅的典型装饰，通过“她不会找到仙境中的桌椅”，叙述者粉碎了姑娘这个幻想——婚后不会有体面的社交、酒和娱乐。“没有安息日读的小字体书”指代文学陶冶和宗教信仰，这些精神享受也不可能存在于婚姻中；没有“男管家”和“女仆”暗示着女人将要从事无止境的家务琐事。接着，叙述者描写了现实生活中普遍存在的婚姻生活是这样的：

错觉缩小成女人手套大小，
 然后厌恶扩展。她还会唠叨
 那肮脏的地板，仿佛坟墓的皮肤，从那 （72）

她们婚前想象的浪漫都是“错觉”，现实中的婚姻生活是琐碎和繁杂的，房间里需要打扫，肮脏的地板在已婚女人眼里就像坟墓的皮肤，沉闷而令人绝望。婚姻一旦成为现实，女人就有一种被欺骗的感觉：

公告的风笛拆开世界，如拆结，
 听见过去怎么过去，未来怎样中性，
 能把我心爱的从无价的中枢击倒。 （72）

诗人在最后这一诗节又谨慎地对少女即将做出的伦理选择提出忠告。“公告的风笛”象征着婚礼的告示；举行了婚礼，少女的伦理身份就会变化，她无忧无虑的少女生活就会成为过去，将要面对的就是上面说描述的现实。知道这些以后，姑娘还会想要选择结婚吗？其实，这首诗是拉金写给自己订婚的露丝，其目的昭然若揭：不要对婚姻有美好的期盼。订婚以后，露丝沉浸在对婚姻的美好憧憬之中，但是此时的拉金正面临着艰难的伦理选择，一方面，由于他在一个传统的家庭长大，遵照传统伦理规范，他对露丝负有道义上的责任，应该和她结婚，另一方面，拉金认为“婚姻是绝对违背自然的”（Motion, *A Writer's Life* 260），因为结婚将意味着婚姻生子和婚后的家务琐事，而这些都会分散他作为诗人的时间和精力，让他无法实现成为文学家的梦想，所以他“真的确定是一点也不想结婚”（Motion, *A Writer's Life* 180）。

几年之后，拉金的另一首诗“没有路”描写了自己做出和露丝取消婚约这个伦理选择时的心绪以及对由此而变化了的伦理身份的思考。诗歌第一诗节宣告了“我们”之间关系的终结。爱情终结了，当事人的伦理身份发生了

改变，叙述人和曾经的恋人已不再是恋爱的关系，所以他们应该努力地去忘记他们在一起时的一切：“还用砖头将我们的门堵上，种上树将你我拦阻，/ 并放任一切时间的侵蚀”(56)，用时间和空间来阻断联系，像陌生人一样疏远。拉金的理性告诉他：由于和露丝解除了婚约并分手，他们的伦理身份从恋人变成毫不相干的男女，但是自由意识让拉金无法把露丝从心中抹去：

或许，凋落的树叶堆积；未刈的杂草蔓延；
再无别的改变。
如此清朗的坚持，如此琐细的蔓生，
今夜走的这条路并不觉陌生，
仍将被容许。再久一点，
而时间将是更强， (56)

第二诗节描述一段刻骨铭心的爱情结束以后，叙述者的痛苦：虽然分手以后，两人的生活仿佛没有什么改变，但是“清朗的坚持，琐细的蔓生”却暗示了分手后当事人的寂寞和失落，最后一行，叙述者希望时间能解决一切问题，能治愈一切伤痛，生活又会回到正常的轨道。

设计一个天地，那里没有这样一条路
从你伸向我；
像冷冷的太阳看着世界运行，
奖赏他人，是我的自由。
不阻止它是我实现的渴望。
随意吧，我的不安。 (56)

第三诗节展现了叙述者最终做出的伦理选择。恋人已成为陌路，虽然睹物思人，满目凄凉，但是时间会治疗一切伤痛，曾经的恋人们应该理性地做出符合变化了的伦理身份的举措，不纠结于过去，各自奔向属于自己的未来。虽然诗人对自己不能存在于恋人的未来心生酸楚，但是未来就像每日升起的“太阳”一样，无法阻挡又令人向往。未来象征着希望，象征着一段新的感情的开始。评论家施华布瑞克认为诗歌最后一节关于太阳和未来的描述是拉金这首诗歌中的败笔，特别是“拙涩”的“Not to prevent”和累赘的最后一行，明显地走题 (Swarbrick 45)。其实，最后一段是这首诗的精华。拉金的诗歌主体叙述倾向于采用三段式结构：1、讲述“真人真事”；2、由此而生的种种感想；3、最后谨慎而试探性地提出结论。在这首诗中，第一诗节讲述了分手的事实，第二诗节，描述分手的惆怅，第三诗节，表达了从诗集《北方的船》以来拉金处理感情问题的伦理选择：对于已逝的爱情就应该结束，可以怀念

它曾经的美好，但不可以挽留，并祝福曾经的恋人和自己在各自的生活上和感情上都有一个新的开始。

拉金在完成“没有路”几个月以后，又写了一首“最近的脸”描述一段新的情感的出现。这首诗歌的第一节满怀深情地描述了叙述者对少女的一见钟情：

最近的脸，如此轻
你的美尽收我的眼眸，
站在附近的人没有一个能猜得到
你的美丽至此遮掩不住，
这可爱的游荡人儿，觉察到
我的眼，再也无法转过来 (71)

这首诗叙述了拉金的新恋情，而且很明显是写给拉金的同事维尼弗瑞德·阿诺德的，因为拉金在这首诗的草稿的最后一页写满了她的名字。当时，年仅 21 岁的维尼弗瑞德成为拉金所在图书馆的新同事，她的美丽和活泼立刻吸引了拉金——“你的美丽至此遮掩不住”，自然意志让拉金深陷于对她的迷恋：“我的眼，再也无法转过来”。维尼弗瑞德当时计划只在贝尔法斯特工作一年，而后她将和未婚夫完婚，这是一个公开的秘密，每个人都知道她在图书馆工作的时间是有限的，她是不属于那里的。不可得到的女人对拉金最具吸引力，因为维尼弗瑞德·阿诺德的不可得性，让拉金对她充满激情。

爱慕者和被爱慕者
在无谓的层面拥抱，
我把你现在的美丽封存，
你是我的裁判；走进
真实凌乱的空气中
不带来永恒贡物——
交易，痛苦和爱，
这些常规琐节不在。 (71)

第二诗节一开始就表明他们俩之间的爱慕是没有什么结果的——“爱慕者和被爱慕者 / 在无用的层面拥抱”；之后，“交易，痛苦和爱”再次暗示了他们交往是脱离世俗的，不附带契约、束缚以及随之而生的痛苦；最后，“常规琐节”也是一个暗喻，比喻婚姻形式，暗示他们的爱情不会走向世俗的婚姻，因此他们的浪漫不会落入俗套，不会斤斤计较，给彼此带来痛苦。

围绕着我们的谎言变得黑暗：
 美如雕像般的你会走开吗？
 我必须在后亦步亦趋吗？直到
 发现了一一或什么也没发现一一
 转身已经来不及了。
 抑或，如果我不改变立场，
 你的力量真的一一能够
 拒绝逃离，躲避，
 远离别人的视线，
 跃离太阳，带着面具和烙印
 不被理解，然安然无恙？（71）

在传统的伦理观念中，爱情是以婚姻为最后归宿的，只恋爱不结婚不会被世俗所接受，拉金在这个诗节中试探心仪的“你”是否也不能接受只恋爱不结婚的观点。诗中，“太阳”象征着被人们广泛接受的伦理道德，不以结婚为目的的恋爱是背离了伦理道德，为世人所不齿，当事人将带着“面具和烙印”艰难地生活，不被人们所理解，如果“你”接受了我这种离经背道的爱，但是又受不了这样的处境却发现“转身已经来不及了”，还不如“我”主动放弃对你的追求，不对你“亦步亦趋”。诗人在这一段表达了自己的观点：与心仪的对象保持一定的距离，不去获得她比获得她更好，因为如果“我”苦苦地追求爱或爱的对象，到头来什么却也没得到，或者发现不是自己原来所期盼的，那时改变主意就太晚了。渴望的东西，比如爱人或爱情，只有一直保持不可触及、无法得到，才能保持它的魅力。无论“如果，亲爱的”还是“没有路”，初读时仿佛给人感觉诗人对自己不那么自信，但实际上暗藏深意，隐讳地而不是直接地阐述了拉金的爱情伦理观以及所做出的伦理选择：享受爱情的过程，而不要结果，只恋爱不结婚。

三、中、晚期作品：道德情感的颂歌

从“较少受骗者”之后，拉金的作品从个体情感的伦理诉求上升到对爱的本质的探讨与追问。由于“人性因子和兽性因子在伦理选择中形成的不同组合导致人的情感的复杂性，即导致自然情感向理性情感的转化或理性情感向自然情感的转化”（聂珍钊 250），拉金晚期的爱情诗展示的就是从自然情感向理性情感的转化，这些诗歌对升华为道德情感的爱情进行了肯定，体现了作者伦理意识的强化。拉金创作晚期的爱情诗歌基本上从两个方面来探讨升华为道德情感的爱情的特征：无私性和永恒性。

拉金早期诗歌中爱情是一种由兽性因子支配的自然情感，而这些诗歌的叙述者无一例外都是男性。这些叙述者从男权主义出发，把女性边缘化，在

恋爱中只关注自己的欲望与利益的满足，表现出一种极度自私的男权主义倾向，比如：把爱情等同于激情，当欲望得到满足，激情消退，就忙不迭地把女性从身边推开，唯恐她成为自己的羁绊。但是，随着年龄的增长、生活经验的积累，拉金的后期爱情诗歌转向歌颂道德情感——永恒的爱情，主张爱应该是无私的。在“爱”这首诗中，诗人写道：

爱最困难的一部分
是足够的自私，
是盲目地执着
为了自己而去
烦扰另一个人。
多么的厚颜。

然且无私的一面——
你怎么才能满意，
当你把别人在第一位
而使自己的处境更糟？
只为自己而活。
就像脱离地引力

不管是道德还是不道德，
爱适合我们大多数人。
只有流血之人发现
自私是错误的
只有完全回绝自私
他才能得到满足。 (180)

这首诗一开始就强调爱是两厢情愿的事，不能为了自己私欲而把感情强加于人，男女相处应给对方留一个适度的自由空间，不应强迫对方服从自己的意愿，而应该互相尊敬、公平相待。拉金这个时期的两性观与他早期作品所表现的大相径庭，比如：“一个被拽着手腕的姑娘”中“被拽着”这个动词明显地带有兽性因子的暴力色彩，表明了姑娘是不情愿地屈服；《欺骗》中的男人为了自己的肉欲不惜使用暴力，强奸女孩。但是在“爱”这首诗里，人性因子战胜了兽性因子，强调恋爱双方平等的权力，并提出为了满足自己单方面的私欲而骚扰另一个人的生活，是“厚颜”无耻的行为，是与“欺骗”这首诗的互文，“欺骗”中的强奸者受自兽性因子控制不顾女方的意愿，千方百计甚至不惜以暴力征服女性，他才是“多么的厚颜”。在第二节，诗人

提出真正爱着对方就应该把她（他）的利益放在首位，甚至不惜牺牲自己。而最后一节更是提出：“自私是错误的”，只有拒绝自私，抵御自由意志的泛滥和兽性因子的控制，恋爱中的男女才能得到“满足”，这种满足不是兽性的满足，而是身心的满足，灵与肉的结合之爱的满足。

升华为道德情感的爱情另一个特征就是永恒性，“1952-1977”就是其中的代表作。标题“1952-1977”是个文字游戏：从1952年到1977年总共25年：

在没有什么永恒的时代
只有变得更糟，或者变得陌生
唯一不变的好事：
她从未改变。 (192)

世界上没有任何东西是持久不变的，25年的时光穿梭，世间万物可能会衰老、败落，或者面目全非，但是有一样东西是始终没变，那就是爱人——“她”。对于女人来说，25年，是她生命中最美的一段；25年，对于成年女人来说只会意味着青春流逝殆尽，为什么叙述者说“她”一点没变呢？因为叙述者认为女人最重要的是内心，而不是容颜。容颜会随着岁月的流逝而枯槁，但是心灵可以一如既往地保持童贞般真挚、单纯。这与拉金年轻时不相信精神层面的爱情大相径庭，到了晚年，拉金理性睿智地看到事物的本质，摆脱了年轻时完全被兽性因子控制的自然情感以及对肉欲的沉醉，而追求一种心灵的契合、理性的、合乎伦理道德的爱。

《降灵节婚礼》的压卷之作“阿兰德公墓”之所以受人们的喜爱，是这首诗歌咏颂的爱兼具无私性和永恒性。这首诗通过对伯爵夫妇雕像紧握着的双手的细致描写，展开了对人性以及对爱情的伦理本质、时间流逝和永恒性的思考，诗歌的最后一句：“只有爱情能使我们长存”成为脍炙人口的诗行。

肩并肩，他们面容模糊，
伯爵和夫人共眠在墓石里，
他们特有的习惯隐隐显现
贴合的盔甲，挺括的裙褶，
以及微微荒诞的暗示——
他们脚下的小狗。

如此前巴洛克风格的平实
不太能吸引目光，直到
看见他左手的铁手套，空空的
握在另一只手里；

人们发现，带着柔情和震惊，
他抽出的左手，紧握她的手。 (116)

开首的两行诗句仿佛是伯爵和伯爵夫人雕像的速写图，他们的脸模糊不清，只有寥寥几笔勾画他们衣着：伯爵身着戎装盔甲，伯爵夫人穿着长裙礼服。虽然只有寥寥几笔，伯爵和夫人的伦理身份及他们生前的生活状况栩栩如生地展现在读者面前。从伯爵的盔甲可以推测伯爵的军人身份，“他们脚下的小狗”暗示着夫人是一位养尊处优，悠闲地养着名犬的贵妇人。如果只是这样的话并不能吸引人们，视觉意象使雕像灵动起来的关键是他们握着的双手：他本来带着盔甲手套的，此时脱下左手的手套拿在右手，用温暖的左手握着妻子的手，这个意象让读者震惊于这位铮铮汉子的铁骨柔情，动情于这对夫妻之间的关切、责任、尊重和忠诚，因为“当两性真正相爱时，最为普遍的接触都可以将欲火点燃；握手、双肩相触、含情一瞥、爱慕的微笑，都可使他们获得比情欲冲动更多的幸福”（科勒 99）。随着描写进一步展现，主旋律进一步复杂化，也进一步明晰：

他们没有想到会躺如此久。
此种蕴藏在肖像内的逼真
只有细致的朋友才可察觉：
被雇雕塑家雕刻的优雅
抛弃，而促使雕像底座的
拉丁姓氏得以流传久远。

他们怎么也猜想不到这么早
在他们仰卧静止的旅程中
空气化成无声的损害，
把老房客赶走；
这么快，后代的眼睛就开始
浏览，而不是细看。…… (116)

第三诗节暗示雕刻这座雕像的时候，雕刻家只是抓住了他们生活的一个细节，两人手挽手的甜蜜形象只不过是“受雇的雕塑家雕刻的优雅”，伯爵和伯爵夫人握着的双手并没有什么特殊的含义，只不过是艺术造型而与爱情无关，当时雕刻这座雕像的真实意图是纪念这个家族中曾出过这么个显赫的人物。第四诗节话锋一转，死神剥夺了生命，时间终将毁灭一切，“在他们仰卧静止的旅程中 / 空气化成无声的损害”喻指他们死后，随着时间的流逝，空气蚀啮了雕像。原文中的“tenantry”（仰卧静止）寓指人的肉体，几百年过去

了伯爵夫妇的尸骨已腐蚀无存，更重要的是：伦理环境改变了，伯爵夫妇所处的封建时代成为历史，现代人对于刻在墓碑上的显赫家族姓氏不屑一顾。

坚持着，相依着，穿越过时间的
长度和宽度。雪花飘落，无止尽。阳光
在每个夏季透射玻璃。明丽的
鸟语零乱地撒落于同一
枯骨遍地。而沿着小路
无穷尽的变换的人们来到，

冲洗去他们的身份。
而今，无助地置身没有
纹章的时代，一缕
青烟冉冉升起
漂浮在历史断片之上
只残余一种姿态： (116)

不管时间怎么变迁，雕像中的伯爵夫妇都保持不变的姿势，但是伦理环境在变化，来参观的人在变化，这些人代表的伦理观念也在变化。原文中的“washing”（冲洗）这个字有两层喻意：一方面是“侵蚀”——时间不仅侵蚀了雕像，从历史的角度来看，伯爵夫妇的伦理“身份”在现代人眼里不再具有以前的伦理价值，伯爵这个头衔在封建社会代表着显赫的身份，在现代人眼里没有任何意义；另一方面是“净化”——当伯爵夫妇除去了虚华光环，最真实、最本质的东西便显现出来：伯爵伉俪的鸾凤和鸣让旁观者感受到他们耐人寻味的亲密感和信任感，以及夫妻间无需言表的依恋和关怀。没人再关心伯爵夫妇生前的辉煌，现在他们给人们留下的印象只是一种“姿态”——相互紧握的手，两双紧握的手展现了夫妻之间亲密和相互扶持，共同走过的岁月成为夫妻双方生命的一部分，无法割舍，他们的爱是自然情感和道德情感的融合，他们的婚姻是灵与肉的和谐统一。

时间已将他们变形成为
虚幻。他们从没想到
墓石的坚贞已变成
他们最后的纹章，并且证实
我们的准直觉几乎真确：
只有爱能使我们长存。 (116)

时间让雕像中的伯爵夫妇变得“虚幻”，不再反映他们真实的生活。他们握着的双手对于逝去的伯爵夫妇来说可能不代表任何意义，现在却变成了“他们最后的纹章”。人们为什么如此关注这座雕像，因为它证明了“我们的准直觉”（116）：“只有爱能使我们长存”。尽管不是塑造雕像的最初意图，但浮雕最终似乎传达了一种永恒的爱：灵与肉的结合，自然情感和道德情感的升华，以及男女之间性关系的道德标准：性与爱情、婚姻的统一。因而，拉金在这首诗里表达了诗人的伦理诉求：人们希望有一种超越时间的永恒的爱情、和谐完美的婚姻。

“阿兰德尔墓”这首诗之所以成为拉金影响最广、最受欢迎的一首诗，正是因为拉金在诗中歌颂了道德情感的爱情，歌颂了“一种理想的、超时空的爱”（Hassan 38）。拉金在早期诗歌中否定永恒的爱情，在“较少受骗者”中只要爱情不要婚姻，而从“降灵节婚礼”开始，拉金歌颂了自然情感和道德情感相结合的爱情，在伦理选择中实现了道德升华：性、爱情、婚姻一体化，而这种爱情符合广大读者在伦理道德方面的期待视野——爱能超越时间、超越生死而永恒存在。

结语

拉金生活在英国社会和人们的思想历经巨变的时代，在这样的伦理环境中，人们的心理、伦理道德和个人行为都发生了巨变，传统价值观、伦理规范受到了现代潮流的冲击。诗人的爱情观也不例外，拉金的早期爱情诗反映了在传统伦理价值受到新思潮的挑战时，青春萌动的诗人的矛盾与困惑，此时期诗歌描写的爱情都是由激情支配的自然情感；拉金成熟期的作品体现了诗人对两性伦理的诉求，对爱情婚姻的伦理焦虑；拉金巅峰期和晚年的诗歌对升华为道德情感的爱情进行了肯定，拉金创作三阶段反映了诗人思想和艺术的成长和成熟的过程，而其爱情诗在这三个阶段所表现出的不同伦理诉求反映了诗人的伦理意识在两性、爱情、婚姻方面逐渐成熟和强化的过程，展现了在 20 世纪四十年代到七八十年代西方社会转型时期，伦理重构的过程中人们对爱情及两性关系的伦理焦虑、伦理诉求及其伦理选择。

【Note】

①本文相关引文均出自 Anthony Thwaite, ed. *Philip Larkin: Collected Poems* (London: Faber and Faber, 2003)。下文只标注页码，不再一一说明。文中引用的诗歌均为本人翻译。

【Works Cited】

Booth, James. *Philip Larkin: Writer*. Hemel Hempstead: Harvester Wheatsheaf, 1992.

- Enright, D. Joseph. ed. *Poets of the 1950's*. Tokyo: The Kenyusha Press, 1955.
- 埃里希·弗洛姆：《爱的艺术》。陈维纲等译。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86年。
- [Fromm, Erich. *The Art of Loving*. Trans. Chen Weigang et al. Chengdu: Sichuang People's Publishing House, 1986.]
- ：《弗洛姆著作精选》。黄颂杰译。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9年。
- [---. *The Collected Works of Fromm*. Trans. Huang Songjie. Shanghai: Shanghai People's Publishing House, 1989.]
- Hassan, Salem. *Philip Larkin and His Contemporaries: An Air of Authenticity*. London: Macmillan, 1988.
- 奥·科勒：《女论》。朱福诤译。哈尔滨：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8年。
- [Kolle, Oswalt. *Te Femme Cette Innonue*. Trans. Zhu Fuzheng. Haerbin: Heilongjinag People's Publishing House, 1988.]
- Larkin, Philip. *Required Writing: Miscellaneous Pieces 1995-82*. London: Faber and Faber, 1983.
- Motion, Andrew. *Philip Larkin*. London. New York: Methuen, 1982.
- . *Philip Larkin: A Writer's Life*. London: Faber and Faber, 1993.
- 聂珍钊：《文学伦理学批评导论》。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4年。
- [Nie Zhenzhao. *Introduction to Ethical Literary Criticism*. Beijing: Peking UP, 2014.]
- Rajamouly, Katta. *The Poetry of Philip Larkin: A Critical Study*. New Delhi: Prestige Books, 2007.
- Swarbrick, Andrew. *Out of Reach — The Poetry of Philip Larkin*. London: Macmillan Press, 1995.
- Whalen, Terry. *Philip Larkin and English Poetry*. Basingstoke: Macmillan, 1996.

责任编辑：郑杰